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RMONY AUTO

和諧汽車

China Harmony New Energy Auto Holding Limited

中國和諧新能源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36)

2017年6月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中國和諧新能源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6月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2017年4月29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提呈決議案及於2017年5月24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補充通告」)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約佔%)	
		贊成	反對
1.	接納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163,747,771 99.8637%	223,500 0.1363%
2(a).	重選肖長年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48,532,293 90.5843%	15,438,978 9.4157%
2(b).	重選劉章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63,944,271 99.9835%	27,000 0.0165%
2(c).	重選薛國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63,944,271 99.9835%	27,000 0.0165%
2(d).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的酬金。	163,951,271 99.9878%	20,000 0.0122%

普通決議案		票數(約佔%)	
		贊成	反對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63,747,771 99.9878%	20,000 0.0122%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163,951,271 99.9878%	20,000 0.0122%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127,308,806 77.6409%	36,662,465 22.3591%
6.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擴大數額為被本公司回購的股份總數。	127,742,806 77.9056%	36,228,465 22.0944%
7.	批准根據本公司2015年6月26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將賦予馮長革先生權利以認購 5,000,000 股股份，並授權任何董事在其全權認為屬必要、合適或權宜的情況下作出一切相關行動、簽署一切相關文件及契據以使上述生效。	45,487,629 71.1063%	18,483,642 28.8937%

附註：

- (a) 由於第1項至第7項決議案均獲得大部份票數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75,700,677股。
- (c) 如2017年5月24日的補充通函中(「**補充通函**」)所述，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合共持有693,042,721股股份的馮長革先生、其聯繫人及所有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須並已放棄就補充通告所載第7項決議案投贊成票。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概無股份持有人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有限公司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 (d)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第1項至第6項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1,575,700,667股。賦予本公司獨立股東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對第7項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882,657,956股。
- (e)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4月29日之通函及補充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中國和諧新能源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馮長革

香港，2017年6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馮長革先生、劉風雷先生、楊磊先生、錢叶文先生及馬林濤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范奇暉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肖長年先生、劉章民先生及薛國平先生。